

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 主要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

(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 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 (试行) / 卫生部编. - 北京: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1999. 12

ISBN 7-81072-073-2

I. 全… II. 卫… III. 医药学 - 成人教育: 高等教育 - 课程 IV. R-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1999) 第 73323 号

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 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 (试行)

作 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责任编辑: 谢 阳 林呈煊

出版发行: 中国协和医科大学出版社

(北京东单三条九号 邮编 100730 电话 65228583)

经 销: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

印 刷: 丽源印刷厂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开

印 张: 5.75

字 数: 153 千字

版 次: 1999 年 12 月第一版 1999 年 12 月第一次印刷

印 数: 1--3000

定 价: 10.00 元

ISBN 7-81072-073-2/R·067

(凡购本书, 如有缺页、倒页、脱页及其它质量问题, 由本社发行部调换)

关于颁布和实施《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试行）》的通知

卫科教发〔1999〕第438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卫生厅（局），教委、教育厅，广东省高教厅，国务院有关部委教育司（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高等教育法》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决定》精神，为加强成人医学教育教学管理，完善教学基础建设，保证教育质量，卫生部、教育部组织论证并编写了《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课程目录及课程基本要求（试行）》（以下简称《基本要求》），现予颁布。请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卫生行政部门共同组织实施。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基本要求》是国家为实现成人医学教育的培养目标和培养要求，根据各门课程在某一专业中的地位和作用而确定的，是该专业学生在学习课程时必须达到的基本合格标准；是编审规划教材、组织对教学水平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价的重要依据。

二、《基本要求》包括临床医学（含临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护理学、医学检验、预防医学、药学、卫生管理等6个专业，适用于所有开设上述专业专科层次成人医学学历教育的院校。

三、其它医药卫生类专业专科层次的课程基本要求可参照《基本要求》的结构和内容制定。

四、高等医学院校应根据《基本要求》，结合本校的实际情况，调整、制订教学大纲，组织教学活动，保证教学质量。

五、《基本要求》是我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的指导性教学文件之一，对规范成人高等医学教育，保证教学质量，提高医药卫生人才素质具有重要意义。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卫生行政部门要密切配合，加强对有关院校的指导，认真组织实施，并及时将有关情况反馈卫生部、教育部。

附件：全国成人高等医学学历教育主要课程及课程基本要求（试行）

中华人民共和国卫生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

一九九九年九月廿日

目 录

临床医学（专科）主要课程目录	(1)
《人体解剖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 专科）	(2)
《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护 理学专科）	(3)
《药理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5)
《病理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7)
《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专科）	(12)
《生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 预防医学、护理学专科）	(16)
《诊断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18)
《预防医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 科）	(22)
《内科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24)
《外科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26)
《妇产科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 科）	(28)
《儿科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专科）	(30)
临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主要课程目录	(33)
《生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 预防医学、护理学专科）	(34)
《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护 理学专科）	(36)
《病理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临床医学	

专科)	(38)
《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专科)	(40)
《药物治疗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	
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44)
《全科医学概论》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	
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45)
《诊断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	
医学方向专科)	(48)
《内科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	
医学方向专科)	(50)
《外科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	
医学方向专科)	(56)
《儿科学与儿童保健》课程基本要求 (临	
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58)
《妇产科学与妇女保健》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60)
《老年医学与老年保健》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64)
《社区急救》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	
科医学方向专科)	(66)
《社区预防》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	
科医学方向专科)	(68)
《医学心理学与精神病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全科医学方向专科)	(71)
预防医学 (专科) 主要课程目录 (73)	
《卫生化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	
科)	(74)
《生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	
预防医学、护理学专科)	(76)

《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预防医学专科)	(78)
《内科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82)
《卫生统计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84)
《卫生毒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86)
《儿童少年卫生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88)
《流行病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90)
《环境卫生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92)
《营养与食品卫生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94)
《劳动卫生学》课程基本要求 (预防医学专科)	(95)
护理学 (专科) 主要课程目录	(98)
《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护理学专科)	(99)
《生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预防医学、护理学专科)	(101)
《病理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科)	(103)
《药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科)	(104)
《诊断学基础》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科)	(105)
《内科护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科)	(107)
《外科护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科)	

科)	(109)
《护理学基础》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 科)	(110)
《护理管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 科)	(112)
《护理心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 科)	(114)
《妇产科护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 专科)	(115)
《儿科护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护理学专 科)	(117)
卫生管理 (专科) 主要课程目录	(119)
《卫生统计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 专科)	(120)
《应用写作与秘书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 生管理专科)	(121)
《医药卫生法规》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 理专科)	(123)
《管理学基础》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 专科)	(125)
《管理系统工程与运筹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专科)	(126)
《卫生经济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 专科)	(127)
《卫生事业管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 理专科)	(129)
《管理心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 专科)	(130)
《医院管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卫生管理 专科)	(131)

《会计学原理》课程基本要求（卫生管理 专科）	(133)
药学（专科）主要课程目录	(135)
《药剂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36)
《高等数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37)
《植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39)
《分析化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1)
《药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3)
《有机化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4)
《物理化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6)
《药物分析》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8)
《药事管理学》课程基本要求（药学专科）	(149)
《药用植物学与生药学》课程基本要求 （药学专科）	(151)
医学检验（专科）主要课程目录	(153)
《无机化学》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验、 药学专科）	(154)
《有机化学》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验专 科）	(156)
《分析化学》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验专 科）	(157)
《仪器分析》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验专 科）	(159)
《生物化学》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验专 科）	(161)
《免疫学与免疫学检验》课程基本要求 （医学检验专科）	(162)
《微生物学与微生物学检验》课程基本要 求（医学检验专科）	(164)
《临床生物化学与生物化学检验》课程基	

本要求（医学检验专科）	(167)
《血液学与血液学检验》课程基本要求（医 学检验专科）	(169)
《寄生虫学与寄生虫学检验》课程基本要求 (医学检验专科)	(171)
《临床基础检验学》课程基本要求（医学检 验专科）	(173)

临床医学（专科）主要课程目录

1. 人体解剖学
2. 生理学
3. 药理学
4. 病理学
5. 医学微生物学与免疫学
6. 生物化学
7. 诊断学
8. 预防医学
9. 内科学
10. 外科学
11. 妇产科学
12. 儿科学

《人体解剖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专科)

一、性质和任务

人体解剖学是研究人体正常形态结构及其发生发展规律的学科，是医学基础课程之一，其任务是让学生掌握人体各器官的配布，形态结构和重要毗邻关系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学习其它医学课程以及临床实践奠定基础。

二、理论知识和技能

(一) 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

1. 掌握骨学、关节学、骨骼肌的基本概念，躯干骨、颅骨、附肢骨的形态及其重要连接结构。各部骨骼肌的位置、功能、形态特点，重要的骨性标志、肌性标志。
2. 掌握消化管及消化腺的组成，各部的位置形态结构，各器官之间的主要毗邻关系。掌握腹膜和腹膜腔的概念，腹膜的主要形成结构。
3. 掌握呼吸系统的组成，呼吸道各器官和肺的位置及形态结构特点，胸膜和纵隔的基本概念和临床意义，肺及胸膜的体表投影。
4. 掌握泌尿系统的组成，各器官的位置、形态、结构特点。
5. 掌握男女生殖器官的组成，各器官的位置形态及重要毗邻、形态结构特点。
6. 掌握脉管系的组成，心、动脉、静脉、淋巴器官、淋巴管道的形态，位置及重要功能。
7. 掌握感觉器及感受器的概念，眼及位听器的主要形态结

构。

8. 掌握内分泌系的组成，主要内分泌器官的位置。
9. 掌握神经系统的组成，中枢神经系各部的位置、形态、结构特点，灰、白质的配布规律，周围神经系统的组成，主要脊神经和脑神经的性质、分支、分布范围，内脏神经的概念，交感和副交感神经的分布特点，主要神经传导路的组成及行程，脑和脊髓的血液供应，被膜及其形成结构，脑脊液的产生及循环。

（二）基本技能

1. 在教师指导下，通过示教等方式，让学生掌握对各系统器官直观标本的观察，辨认，以加深对理论内容的理解。
2. 能正确应用解剖学术语描述人体的形态结构。

三、参考性学时范围

总学时为 60~80，理论课与实验课比例为 1:1。

《生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护理学专科）

一、性质和任务

生理学是研究机体生命活动规律的科学。它是医学课程体系中基础医学课程之一。其任务是使学生掌握有关人体正常生理功能发生机制及其活动规律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和基本技能，为后续课奠定基础，并为提高临床实践的能力打下必要的基础。

二、理论知识和技能

（一）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

1. 生物信息及传输 掌握细胞生物电现象及其产生机制，

兴奋的引起，兴奋在细胞上传导和细胞间的传递的机制与特征；掌握神经递质的分类、受体和作用；掌握激素作用途径和作用原理。了解心电图各波命名及意义、脑电图临床测定方法和意义。了解激素作用特征。

2. 机体的机能及活动机制 掌握人体同外界的关系（刺激与反应，兴奋性与阈值、兴奋与抑制），机体的内环境及稳态；掌握细胞膜的物质转运功能（单纯扩散、易化扩散，主动转运）；掌握各种血细胞的功能，生理性止血、血液凝固、了解纤维蛋白溶解基本过程与内、外源凝血主要区别、血量、ABO 血型及输血原则；掌握心脏的射血与充盈活动规律，心脏泵功能评价与影响因素，心肌生理特性，动脉血压的形成与影响因素，组织液的生成及影响因素；掌握肺通气、动力和阻力、肺部气体交换影响因素及气体在血液中运输；掌握胃内消化和小肠内消化；了解主要营养物质吸收的基本过程；掌握基础代谢的概念及意义，机体的产热与散热过程，掌握肾脏尿生成的基本过程及影响因素，尿的排放；掌握眼的调节，基底膜振动及形波学说；掌握神经系统的感觉分析功能与丘脑两种投射及痛觉；了解脑的高级功能；掌握甲状腺，腺垂体，肾上腺皮质，胰岛及甲状旁腺的生理作用；掌握睾丸与卵巢的内分泌功能及月经周期。了解消化道平滑肌的一般特性，骨骼肌的收缩过程，兴奋 – 收缩耦联，收缩形式；了解动脉脉搏，静脉血压及回心血量；了解尿的浓缩与稀释功能；了解感受器的分类及一般生理特征、前庭器官的功能以及听觉功能检查方法。了解纤溶；了解红细胞生成原料及调节；了解声波传入内耳途径；了解脑高级功能。

3. 机体功能活动的调节 掌握生理功能的神经、体液及自身调节；掌握心、血管活动的调节；呼吸运动调节；消化液分泌及消化道运动的调节；体温调节；泌尿功能及各内分泌腺分泌的调节；掌握神经系统对躯体运动，内脏活动的调节。了解生理功能的自控原理，了解冠脉和脑循环的调节。

（二）基本技能

1. 生理实验常用仪器的使用 掌握生理实验常用电生理仪器（放大器、示波器、多导仪、刺激器等）、微机实验的正确使用方法；血压测定及听诊器的正确使用方法。

2. 常用生理实验操作及记录技术 初步掌握哺乳类动物静脉麻醉、固定及神经、血管、气管分离和气管、血管插管的方法；掌握神经标本、神经-肌标本、离体内脏器官标本的制备以及生理活动的描记方法。了解生物电活动的记录方法。

3. 正确观察和记录实验现象 认真整理、分析实验记录和数据，掌握生理实验报告的正确书写方法。

三、参考性学时范围

总学时为 80~100，理论课与实验课之比为 4:1。

《药理学》课程基本要求

(临床医学专科)

一、性质与任务

药理学是研究药物与机体及病原体相互作用的规律及其机制的医学、药学基础学科。药理学是临床医学专业、药学专业的基础课程，也是基础医学与临床医学间的桥梁。其任务是通过教学为学生在临床工作中合理用药，防治疾病提供理论依据；为药学专业指导药物研究提供理论依据。

二、理论知识和技能

(一) 基础理论与基本知识

1. 了解药物及药理学发展简史。掌握药效动力学的基本概念和规律，如药物的作用、药物作用的选择性、两重性、作用机

制、受体的概念、量效关系、时效关系、效价强度、效能、剂量、安全范围等；掌握药代动力学的基本概念，如药物的体内过程，生物利用度、 $t_{1/2}$ 、Vd、一级和零级动力学、清除率、跨膜转运等；熟悉影响药物作用的因素。熟悉习惯性、耐受性、成瘾性、耐药性的概念及意义。

2. 掌握传出神经系统的递质、受体及受体亚型、药物分类、掌握胆碱受体激动药、阻断药、肾上腺素受体激动药、阻断药的药理共性及特性、临床用途；熟悉胆碱酯酶抑制剂和复活剂的作用机制与用途。了解局麻药的药理作用及用途；掌握中枢神经系统药物，如镇静催眠药、抗癫痫药、抗精神失常药、镇痛药与解热镇痛药的药理作用、作用机制、用途及不良反应；熟悉抗惊厥药、抗震颤麻痹药、中枢兴奋药的作用及用途。

3. 熟悉钙拮抗药、抗慢性心功能不全药、抗高血压药、抗心律失常药、抗心绞痛药、抗动脉粥样硬化药与利尿药的药理作用、作用机制、用途及不良反应；掌握抗组胺药（包括 H₁ 和 H₂ 受体拮抗药）的作用及应用；熟悉作用于消化系统药、作用于血液及造血系统药、作用于呼吸系统药的药理作用及用途；掌握糖皮质激素的药理作用、作用机制、用途及不良反应；熟悉甲状腺素、抗甲状腺药、降血糖药的药理作用及用途；了解子宫兴奋药、性激素和避孕药的作用及用途。

4. 了解化学治疗药的概念、药物、机体及病原体间的相互关系；掌握喹诺酮类、磺胺药等人工合成抗菌药，β-内酰胺类、氨基苷类、四环素类、氯霉素类等抗生素的作用、作用机制、用途、主要不良反应、耐药性及合理用药；掌握常用抗结核病药的特点、用途及不良反应；了解抗真菌药、抗病毒药、各类抗寄生虫药的药理作用、用途及不良反应；熟悉常用抗恶性肿瘤药的分类、作用机制、临床应用及主要不良反应。了解免疫调节药的基本作用及用途。

（二）基本技能

1. 熟悉药理实验中常用的仪器和药品配制。